

2024 年度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的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人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

（五）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六）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

（七）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

（八）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 3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机关	4
晋安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事业单位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开展退役军人政策宣传、政策咨询，培树和推广先进典型。负责退役军人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和电话信访受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来信来访工作。组织退役军人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为退役军人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帮扶、项目推荐和职业介绍等服务，承办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招聘会、推介会等。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服务保障体系能力再提升

一是完善服务站规范化、实体化运行。指导星级服务站评选建设工作。134 家服务站被评为市级星级服务站，其中 10 家五星级服务站，28 家四星级服务站，96 家三星级服务站，有力推进全区 9 个乡镇街、208 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工作的落实。二是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开展退役军人系统“岗位练兵”系列活动，高质量选送一支素质过硬，本领过硬的队伍参加市级比赛，获得团体第二名，个人第一名的好成绩，有效提升全系统干部职工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队伍建设再添活力。

（二）构建社会化拥军工作新格局

壮大晋安区社会化拥军力量，扩大拥军企业规模。举办“双拥情浓 晋心相连”晋安区拥军商业联盟授牌仪式，打响拥军品牌，目前已经与 95 家拥军企业约定拥军服务事项，“双拥商业联盟”覆盖多行业，推出多项优待服务事项，并联合拥军企业开展“我与老兵面对面”“晋安双拥公益行 军民共建情更浓”等特色拥军活动 9 场，不断提升社会化拥军的“支撑力”。

（三）推进晋安区红色纪念设施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充分利用晋安区红色资源，依托“八一七”烈士纪念公园，组织开展“百园千校清明祭英烈”“网上清明祭英烈”、“9.30”烈士纪念日等活动 18 场。深化长效管护机制，加大对晋安区 7 处烈士纪念设施的管理保护工作，上档升级，加强与检察、宣传部门的横向合作，提高社会对烈士纪念设施保护重要性的认识，营造了崇尚英烈、缅怀英烈、学习英烈、捍卫英烈、关爱烈属的浓厚氛围。

（四）优化就业安置接收工作

一是深化就业创业服务。搭建就业信息平台，深入开展就业创业及军创企业调研，通过线上线下平台举办招聘会，发布 300 余条招聘

信息。二是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技能。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助力退役士兵从保卫国家到致富家乡转变，共计 87 名退役军人参加，完成 17 名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报名。三是发放一次性自主就业金 552 万元，接收安置安排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士兵 5 人。“扶创业+稳就业”模式，获得市级部门的肯定。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3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4.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4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33.47	本年支出合计	4,333.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4,333.47	总计	4,333.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4,333.47	4,333.47	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4.71	4,284.71	0.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6	13.76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	9.17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	4.59	0.00	0.00	0.00	0.00	0.00
		抚恤	3,223.49	3,223.49	0.00	0.00	0.00	0.00	0.00
		死亡抚恤	544.75	5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伤残抚恤	429.51	429.51	0.00	0.00	0.00	0.00	0.00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75.88	375.88	0.00	0.00	0.00	0.00	0.00
		义务兵优待	1,489.38	1,489.38	0.00	0.00	0.00	0.00	0.00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49.20	249.20	0.00	0.00	0.00	0.00	0.00
		褒扬纪念	0.67	0.6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4.10	13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30.10	73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55.54	55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1.30	16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74	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6.51	17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75.22	7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0.87	8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1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1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0	31.3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37	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7	2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4	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	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4,333.47	153.00	4,180.47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4.71	126.61	4,158.1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6	13.76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	9.17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	4.59	0.00	0.00	0.00	0.00
		抚恤	3,223.49	0.00	3,223.49	0.00	0.00	0.00
		死亡抚恤	544.75	0.00	544.75	0.00	0.00	0.00
		伤残抚恤	429.51	0.00	429.51	0.00	0.00	0.00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75.88	0.00	375.88	0.00	0.00	0.00
		义务兵优待	1,489.38	0.00	1,489.38	0.00	0.00	0.00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49.20	0.00	249.20	0.00	0.00	0.00
		褒扬纪念	0.67	0.00	0.67	0.00	0.00	0.00
		其他优抚支出	134.10	0.00	134.10	0.00	0.00	0.00
		退役安置	730.10	0.00	730.10	0.00	0.00	0.00
		退役士兵安置	555.54	0.00	555.54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1.30	0.00	161.30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74	0.00	7.74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53	0.00	5.53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6.51	112.85	63.66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75.22	75.22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43	0.00	20.43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0.87	37.63	43.23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0.00	140.84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0.00	140.84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0	8.93	22.3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37	0.00	22.37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7	0.00	22.3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4	13.04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	2.53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	1.8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3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4.71	4,284.71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30	31.3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33.47	本年支出合计	4,333.47	4,333.4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333.47	总计	4,333.47	4,333.4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33.47	153.00	4,180.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4.71	126.61	4,158.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6	13.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	9.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	4.59	0.00
20808	抚恤	3,223.49	0.00	3,223.49
2080801	死亡抚恤	544.75	0.00	544.75
2080802	伤残抚恤	429.51	0.00	429.5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75.88	0.00	375.88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489.38	0.00	1,489.38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49.20	0.00	249.20
2080808	褒扬纪念	0.67	0.00	0.6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4.10	0.00	134.10
20809	退役安置	730.10	0.00	730.1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55.54	0.00	555.5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1.30	0.00	161.3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74	0.00	7.7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53	0.00	5.5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6.51	112.85	63.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01	行政运行	75.22	75.22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20.43	0.00	20.4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0.87	37.63	43.2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0.00	140.8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0.00	14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30	8.93	2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3	8.9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	3.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0	1.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0	3.6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37	0.00	22.3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7	0.00	2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7	17.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7	17.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4	13.0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	2.5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9	1.8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87	30201	办公费	4.1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02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41.9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7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9	30207	邮电费	0.4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211	差旅费	0.2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1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5.55	公用经费合计					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4,333.47 万元，支出总计 4,333.4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2.61 万元，增长2.43%。主要是年度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人数增加，抚恤金发放相应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4,333.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2.61 万元，增长2.4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33.4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4,333.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61 万元，增长 2.4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3.0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45.55 万元，公用支出 7.45 万元。
2. 项目支出 4,180.4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333.47 万元，支出总计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02.61 万元，增长 2.43%，主要是：年度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人数增加，抚恤金发放相应增长。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33.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61 万元，增长 2.4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62 万元，增长 20.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局新调入一名行政编制人员。

（二）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8 万元，增长 20.4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局新调入一名行政编制人员。

（三）2080801-死亡抚恤 544.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9.59 万元，增长 62.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死亡人数增加，补贴发放相应增加。

（四）2080802-伤残抚恤 429.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1 万元，下降 1.4%。主要原因是今年伤残军人人数减少，因而存在增减变动。

（五）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75.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1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是抚恤补贴标准每年根据相关文件调整且人员相对应调整，因而存在增减变动。

（六）2080805-义务兵优待 1489.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66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因每年义务兵人数和发放标准不同，支出金额存在波动。

（七）2080806-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49.2 万元，较上

年决算数增加 11.61 万元， 增长 4.89%。主要原因是抚恤补贴标准每年 根据相关文件调整且人员相对应调整，因而存在增减变动。

（八）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3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9 万元，下降 8.78%。主要原因符合补贴发放条件的优抚对象人数上存在增减变动。

（九）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555.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01 万元，增长 7.76%。主要原因是因每年退役士兵人数和发放标准不同支出金额存在波动。

（十）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6.22 万元，下降 41.88%。 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补发 2022-2023 年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十一）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3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主要用于无军籍退休人员经费支出，今年经费支出变换功能分类科目未从此项目支出。

（十二）2082801 行政运行 75.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96 万元，增加 10.2%。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局新增 1 名行政编制人员。

（十三）2082804-拥军优属 20.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2.78 万元，增下降 87.48%。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度我局未有省级拥军项目支出。

（十四）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0.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 万元，增加 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局新增 1 名劳务派遣人员。

（十五）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2 万元，降低 7.32%。主要原因是每年补贴因人数和标准存在波动，且存在补贴根据物价变动而发放的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发放。

（十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9 万元，增长 23.4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局新增 1 名行政编制人员。

（十七）2080903-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7.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4 万元，增长 3.2%。主要原因人员工资上调。

（十八）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8 万元，下降 9.55%。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十九）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2 万元，下降 9.76%。主要原因是因为优抚对象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医疗补助，今年申请较去年少。

（二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3 万元，增长 21.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局新调入 1 名行政编制人员。

（二十一）2210202-提租补贴 2.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8 万元，增长 12.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局新调入 1 名行政编制人员。

（二十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事业人员工资上调，基数略高。

（二十三）2080808-褒扬纪念 0.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 2024 年未支出此项经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3.0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5.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

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4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是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03.87 万元，

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1个、0个、0个、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8.99万元，降低93.80%，主要原因是：劳务费43.23万元今年调整至业务费列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费用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高学历一次性奖励金、异地安置补偿金优秀士兵和立功奖励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7	1147	1052.38	10	91.7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7	1147	1052.38	—	91.75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义务兵合法权益。				发放 1052.3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兵年人均补助标准	≥4 万元/人. 年	4.4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人数	≥250 人	276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社指（2022）48 号 2022 年度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0	15.20	4.28	10	28.1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0	15.20	4.28	—	28.1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省级补助经费，保障无军籍人员的合法权益。				发放 4.28 万元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省级补助经费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15.2 万	4.28	10	2.82	无军籍人员经费是用于无军籍退休退职人员的退休金和补贴发放使用，此项经费上级按实际人数全额拨付，实际我区只发放未参保人员的经费和人员的工资差额，其余由参保人员的费用由对应的社保部门支出，故每年上级拨付财政资金均有大量结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无军籍 退休退职职 工发放人数	≥ 12 人	38	14	14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军队无 军籍退休退 职职工生活 情况	$\geq 9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2.8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	303.8 7	303.8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	303.8 7	303.87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军人的合法权益。				应发死亡抚恤金 8 人，实发 8 人，已全部完成。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死亡抚恤人 员一次性补 助标准	≥40 万元/ 人. 年	53.5	10	10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抚恤 金发放人数	≥5 人	8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 行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抚恤家属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3 年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榕财社指【2023】80 号） (2023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0	16.6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0	16.6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自主择业干部的合法权益。				因该类人员为市一级管理，故未使用。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自主择业军队 转业干部管理 服务经费标准 (人均)	=547 元/人	547	10	10	因该类人员为市 一级管理，故未 使用。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 转业干部人数	=166 人	0	14	0	因该类人员为市 一级管理，故未 使用。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100%	0	13	0	因该类人员为市 一级管理，故未 使用。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3	13	因该类人员为市 一级管理，故未使 用。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自主择业 军队转业干部 生活情况	=100%	0	30	0	因该类人员为市 一级管理，故未 使用。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 回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因该类人员为市 一级管理，故未 使用。
总分						100	3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榕财社指【2022】75 号） （2023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0	9.1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0	9.1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拨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经费，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				因该类人员为市一级管理，故未使用。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 转业干部管理 服务经费标准 （人均）	=547 元/人	547	10	10	该类人员归市一 级管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自主择业军队 转业干部人数	=166 人	166	14	14	该类人员归市一 级管理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100%	0	13	0	该类人员归市一 级管理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 率	=100%	100	13	13	该类人员归市一 级管理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自主择业 军队转业干部 生活情况	=100%	0	30	0	该类人员归市一 级管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12345 诉求件 回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第二批军人（烈士）一次性抚恤金（榕财社指【2023】137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4 6	124.4 6	124.4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4 6	124.4 6	124.46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资 金	=124. 46 万 元	124.4 6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抚恤 金发放人数	≥2 人	3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按 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抚恤家属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榕财社指【2023】94 号）（2023 结转）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9	4.09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9	4.09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抚对象医疗得到改善				用于重点优抚对象体检、门诊、住院等医疗补助费用，是根据人员医疗情况而定，同时发放金额根据人员医疗支出费用而定，故此项经费存在不确定性。故经费有节余。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4.09 2 万元	0	10	0	用于重点优抚对象体检、门诊、住院等医疗补助费用，是根据人员医疗情况而定，同时发放金额根据人员医疗支出费用而定，故此项经费存在不确定性。故经费有节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人数	≥100 人	100	14	14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改善情况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无工作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助资金（榕财社指【2023】164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11	14.1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11	14.11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 2023 年无工作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 助资金（榕财社指【2023】164 号）				14.11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随军家属补 助标准	≥ 2500 元/人 /年	84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随军家 属人数	≥20 人	25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拨 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随军家属补 助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随军家属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优抚对象省级医疗保障经费（直达配套）（闽财社指【2023】61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3	0.53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3	0.53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抚对象医疗得到保障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用于重点优抚对象体检、门诊、住院等医疗补助费用，是根据人员医疗情况而定，同时发放金额根据人员医疗支出费用而定，故此项经费存在不确定性。故经费有节余。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0.53 万元	0	10	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用于重点优抚对象体检、门诊、住院等医疗补助费用，是根据人员医疗情况而定，同时发放金额根据人员医疗支出费用而定，故此项经费存在不确定性。故经费有节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人数	≥100 人	100	14	14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优抚对象医 疗改善情况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榕财社指（2022）20 号 2022 年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6	31.86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86	31.86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放 2022 年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市级补助资金，保障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				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31.8 6 万元	0	10	0	无军籍人员经费是用于无军籍退休退职人员的退休金和补贴发放使用，此项经费上级按实际人数全额拨付，实际我区只发放未参保人员的经费和人员的工资差额，其余由参保人员的费用由对应的社保部门支出，故每年上级拨付财资金均有大量结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无军籍 退休退职职 工发放人数	≥ 12 人	38	14	14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军队无 军籍退休退 职职工生活 情况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榕财社指（2022）138 号 2022 年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市级补助资金 1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6	4.26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6	4.26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金市级补助资金，保障无军籍职工的合法权益。				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8.23 万元	0	10	0	无军籍人员经费是用于无军籍退休退职人员的退休金和补贴发放使用，此项经费上级按实际人数全额拨付，实际我区只发放未参保人员的经费和人员的工资差额，其余由参保人员的费用由对应的社保部门支出，故每年上级拨付财资金均有大量结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无军籍 退休退职职 工发放人数	≥12 人	38	14	14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军队无 军籍退休退 职职工生活 情况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榕财社指（2022）145 号 2022 年度无工作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0	9.9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0	9.9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随军家属的合法权益。				发放无工作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助资金，保障随军家属的合法权益。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17 万元	17	0	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随军家 属人数	≥20 人	20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12345 诉求 件及时回复 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受益的 人员生活改 善率	≥9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随军家属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三属人员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14.90	14.9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14.90	14.90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军人的合法权益				14.9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三属”人 员每月生活 定补标准	≥ 3500 元/ 人. 月	46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三属人 员人数	≥12 人	11	14	12.83	因人员减员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三属人员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伤残抚恤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64	4.62	10	36.5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64	4.62	—	36.5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伤残人员抚恤金 保障伤残人员的合法权益				4.62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伤残人员每 月生活定补 标准	≥ 2300 元/人 /月	25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人员补 助人次数	≥140 人	140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伤残人员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伤残人员抚恤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00	70.36	70.3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00	70.36	70.36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军人的合法权益。				实际发放 70.36 万元。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伤残人员每 月生活定补 标准	≥ 2300 元/ 人. 月	25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伤残人员补 助人次数	≥140 人	138	14	13.8	因人员减员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伤残人员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随军家属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随军家属的合法权益。				先行使用市级资金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随军家属补 助标准	≥ 2500 元， 人/年	84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随军家 属人数	≥20 人	25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拨 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随军家属补 助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随军家属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闽财社指【2023】76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5.9 8	155.9 8	155.9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5.9 8	155.9 8	155.98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经费，以保障优抚对象的权益。				155.98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155. 98 万 元	155.9 8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 恤补助人数	≥ 1010 人	1017	14	14	
		质量指标	补贴按标准 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闽财社指【2023】76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9	6.59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9	6.59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医疗补助，以保障优抚对象的权益。				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总支出成本 控制率	≤ 6.59%	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人数	≥300 人	300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按 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中央直达）（闽财社指【2023】94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0 0	579.7 2	579.7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0.0 0	579.7 2	579.72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579.72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580 万元	579.7 2	10	10	人员减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无军籍 退休退职职 工发放人数	≥ 1010 人	1014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按 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工作人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96	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96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退役军人服务体系。				已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24.9 6 万元	24.96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村（社 区）个数	=208 个	208	14	14	
		质量指标	12345 诉求 件办结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9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村（社区） 服务站人员 生活改善率	≥9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拥军项目补助资金（闽财社指【2024】13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2.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2.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持驻闽部队开展科技、文化、教育及后勤保障等项目建设，更好支持驻闽部队现代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双拥水平。				目前已完成相关手续，待财政支出。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省级财政资 金投入控制 数	≤52 万元	0	10	10	目前已完成相 关手续，待财 政支出。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驻闽部 队开展科 技、文化、 教育及后勤 保障等项目 建设	≥1 个	1	14	14	目前已完成相 关手续，待财 政支出。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 付率	≤52 万元	0	7	7	目前已完成相 关手续，待财 政支出。
			补助经费按 规定执行率	≥90%	0	6	0	目前已完成相 关手续，待财 政支出。

		时效指标	项目动工比率	≥90%	100	13	13	目前已完成相关手续，待财政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拥军传统，增进军政名团结	≤2 件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晋安区部分退役士兵医保补缴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	1.25	10	41.6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00	1.25	—	41.67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我区符合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 现役的退役士兵医保补缴工作				做好我区符合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 现役的退役士兵医保补缴工作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3 万 元	1.25	10	4.17	预算为预估金 额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部分退役士 兵医保补缴 人数	≥1 人	8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拨 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部分退役士 兵医保补缴 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部分退役士 兵医保补缴 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84.1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复员带病回乡及参战人员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1.0 0	167.2 4	167.2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1.0 0	167.2 4	167.24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权益。				通过发放老复员、带病回乡、参战人员生活补助 184 人，确保其你能够维持基本生活，满足日常生活的物质需求，生活质量得到改善。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老复 员、带 病回乡 及参战 人员” 人员月 人均补 助标准	≥ 1500 元/ 人. 月	1704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80 人	184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9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复员、带病回乡、参战人员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复员带病回乡及参战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3.76	1.12	10	3.32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3.76	1.12	—	3.31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精神，发放抚恤金，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1.12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总支出成本 控制率	≤1%	0.32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80 人	184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9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90%	95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老复员、带 病回乡、参 战人员满意 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中央直达）（闽财社指【2023】94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22.37	22.3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	22.37	22.37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医疗补助，以保障优抚对象的权益。				22.37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24 万 元	22.37	10	9.32	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资金， 用于重点优抚 对象体检、门 诊、住院等医 疗补助费用， 是根据人员医 疗情况而定， 同时发放金额 根据人员医疗 支出费用而 定，故此项经 费存在不确定 性。故经费有 节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人数	≥300 人	300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按标准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区级）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63	1.04	10	2.0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63	1.04	—	2.05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精神，发放补助资金，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根据《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精神，发放补助资金，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总支出成本 控制率	≤1%	1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补 助人数量	≥70 人	89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 行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9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资金补助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7.0 0	276.3 7	276.3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7.0 0	276.3 7	276.37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士兵的合法权益。				为 89 人发放退役士兵一次性自主就业金 552.7354 万元，保障了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280 万元	276.3 7	10	9.87	发放标准预估有偏 差，明年结合上年 度发放情况，合理 预估实际金额。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补 助人次数	≥70 人	89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 行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9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资金补助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 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春节、八一过节慰问补助金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6.0 0	130.7 9	130.7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6.0 0	130.7 9	130.79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130.79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支出总 数	≥130 万元	130.7 9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节慰问优 抚对象人数	≥ 1000 人	1006	14	14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 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投诉 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支持部队四项建设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部队的合法权益。				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总数	=10 万元	0	10	0	因本年度无部队申请，后续持续对接部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补助部队数量	≥1 个	0	14	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12345 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访案件数	≤2 件	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6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和医疗补助市级配套资金-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榕财社指【2024】73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91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91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得到改善				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3.91 万元	0	10	0	优抚对象医疗 补助资金，用于重点优抚对 象体检、门 诊、住院等医 疗补助费用， 是根据人员医 疗情况而定， 同时发放金额 根据人员医疗 支出费用而 定，故此项经 费存在不确定 性。故经费有 节余。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优抚对 象医疗补助 人数	≥326 人	326	14	14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3	13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改善情况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元旦春节优抚对象过节费（榕财社指【2024】16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80	40.24	10	98.6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80	40.24	—	98.63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元旦春节优抚对象过节费，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实际发放 40.24 万元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支出总 数	≥ 40.8 万元	40.24	10	9.86	人员减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节慰问优 抚对象人数	≥ 1000 人	1006	14	14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 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投诉 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省市级财政补助资金（榕财社指〔2024〕92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13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13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医疗）保险，解决部分退役士兵未参保和断缴问题，保障退役士兵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				此项资金为省市归还先前我区垫付资金故未 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1.13 万元	0	10	0	此项资金为省 市归还先前我 区垫付资金故 未 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 险补缴的退 役士兵人数	=1 人	0	14	0	此项资金为省 市归还先前我 区垫付资金故 未 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 付率	=100%	0	13	0	此项资金为省 市归还先前我 区垫付资金故 未 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 放率	≥90%	0	13	0	此项资金为省 市归还先前我 区垫付资金故 未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30	30	此项资金为省市归还先前我区垫付资金故未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缴的退役士兵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4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双拥亮点项目建设市级补助资金（榕财社指【2024】35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9	2.00	10	95.6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9	2.00	—	95.69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双拥街街体。				已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资金使用率	≥95%	1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设计方 案数	=1 份	1	14	14	
		质量指标	施工单位资 质达标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 间	=365 天	365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安全生产事 故件数	≤0 件	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对 示范点环境 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退役士兵安置市级补助资金（榕财社指【2024】60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81.2 5	278.13	10	98.89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81.2 5	278.13	—	98.89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做好年度退役士兵移交安置工作，确保自主就业和自谋职业退役士兵补助经费及时发放，维护安定稳定。				278.13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 281.2 5 万元	278.1 3	10	9.89	预算金额为预 估人数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地方经 济补助金的 退役士兵人 数	=89 人	89	13	13	
			享受自谋职 业补偿金的 退役士兵人 数	=2 人	0	0	0	当年度未有人 选择自谋职业
			退役士兵安 置期间生活 补贴费	=5 人	5	1	1	

		质量指标	资金下拨准确率	=100%	100	13	13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下拨经费	≥90%	100	13	13	
		社会效益指标	12345 诉求件及时回复率	≥9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6.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优抚对象春节节日性价格临时补贴（榕财社指【2024】3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1.00	50.30	10	98.6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1.00	50.30	—	98.63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优抚对象春节节日性价格临时补贴				已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支出总 数	≥51 万元	50.45	10	9.89	因人数减少， 未发放完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节慰问优 抚对象人数	≥ 1000 人	1009	14	14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 确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投诉 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和医疗补助市级配套资金-60 岁农村籍退伍军人老年生活补助（榕财社指【2024】73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4.48	24.4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4.48	24.48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24.48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24.4 8 万元	24.48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 恤补助人数	≥681 人	682	14		
		质量指标	标准按规定 执行率	=100%	100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社会化发放 率	=100%	10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和医疗补助市级配套资金-在乡复员、带病回乡、参战（榕财社指【2024】73 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5.17	25.1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5.17	25.17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25.17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25.1 7 万元	25.17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在乡复员、 带病回乡、 参战补助人 数	≥180 人	238	14	14	
		质量指标	标准按规定 执行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发 放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优抚对象生 活改善情况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秋节节日性价格临时补贴（退役局）（榕财社指【2024】66号）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0.35	50.30	10	99.9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0.35	50.30	—	99.9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节日需求。				50.3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 50.25 万元	50.3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价格补 贴人数	≥ 1005 人	1007	14	14	
		质量指标	12345 诉求 件办结率	≥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 时发放率	≥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优抚对象生 活改善率	≥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 件回复满意 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部分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	17.72	17.7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	17.72	17.72	—	10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权益。				17.72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60 周岁农 村籍退役士 兵” 人员每 月生活定补 标准	≥200 元/ 人. 月	300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籍退役 士兵补助人 数	≥677 人	685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农村籍退役 士兵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春节八一慰问驻军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0	53.00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00	53.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部队的合法权益				22 家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财政投入总 数	=55 万 元	0	10	0	区财政资金紧 张，待财政支 付。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两节”期 间慰问部队 数	≥16 支	22	14	14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 额拨付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 成率	=100%	100	13	1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慰问资金覆 盖率	=100%	100	30	3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部队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8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通过发放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生活补助，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本项目 2024 年资金计划 35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5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财政核拨 35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5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303.87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303.87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当年结余 0.00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 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00 万元、当年追加 0.00 万元，其它来源资金 0.00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 0.0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通过项目实施，通过发放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生活补助，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2. 阶段性目标：按财政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要求，对绩效目标予以细化。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对 2024 年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生活补助项目中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以及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等方面进行分析，全面了解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生活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在决策、执行和管理模式等方面的经验，查找其存在的不足，为后续资金项目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要点
决策 (25 分)	项目立项 (10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 (5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绩效目标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5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20分)	资金到位率 (8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 (7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组织实施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所达到的完成值是否符合年初设定的目标。 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生活补助人数能否达到年初设定完成值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时效 (10 分)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成本 (5 分)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效益 (20 分)	项目效益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0 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领取抚恤金 家属满意率 (10 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3. 绩效评价方法、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的方法是指标评价、和社会调查。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指标体系为评分所用，需要问卷调查的支持。为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由评价组依据指标体系设计了调查问卷。

项目单位对所提供的数据的真实性负责，评价组对数据进行核实确认、汇总分析。为确保评价工作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在数据复核过程中发现的项目单位填报的数据与相关资料有差异的，评价组将做进一步深入调查。问卷调查将采用重点抽样的方式进行，选取领取领取抚恤的家属为调查对象，共发放调查问卷 5 份。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严格按照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思路，通过研读相关文件资料、填写问卷调查、等方法收集相关数据。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 数据填报和采集。首先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项目处理能力情况等相关资料，并核查相关数据。

2. 社会调查。根据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项目实施后，领取抚恤的家属开展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5份。

3.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晋安区财政局的要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同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要点	得分
决策 (25 分)	项目立项 (10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绩效目标 (1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5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2.5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5
		资金分配 合理性 (2.5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5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20分)	资金到位率 (8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8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4.35
		资金使用 合规性(7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7
	组织实施 (5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3
		制度执行 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2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所达到的完成值是否符合年初设定的目标。补助人数能否达到年初设定完成值	1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5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5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0

		领取抚恤金 家属的满意 率 (10 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
得分				95.65

本次评价采用数据分析评价及满意度调查等综合评价方法，围绕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方面实施评价，分局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等方式，对 2024 年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优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总分 25 分，得分 25 分）

1.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5 分。该项目符合国家 法律法规和福建省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 部门履职所需；得 3 分；该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项目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重复，得 2 分。

2.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满分 5 分。该项目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申报材料齐全并符合要求,得 5 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5 分。该项目有设绩效目 标，绩效目标与实际支出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 投资额（资金）是相匹配的，得 5 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5 分。该项目通过清晰、可 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5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2.5 分。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 目内容具

有匹配性，得 2.5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5 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得 2.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总分 25 分，得分 24.5 分）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8 分。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为 100%，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高。得分 8 分。

2. 预算执行率，满分 5 分。该项目预算综合执行率为 87%，得分 4.35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7 分。该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专项资金的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将结余资金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直接或间接投资（国债和定期存款除外）；不存在挤占、挪用、调剂、平衡财政预算等情况，得 7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该项目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得 3 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2 分，该项目已制定相应财务管理制度。得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 数量目标-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人数大于等于 5 人，满分 7 分，实际完成 8 人，得 7 分。

2. 质量达标率-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满分 8 分，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比率为 100%，得 8 分。

3. 完成及时性-资金及时发放率，满分 8 分，该项目资金及时发放率为 100%，当年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得 8 分。

4. 成本节约率-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满分 7 分，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为 100%，得分 7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总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 社会效益-政策知晓率，满分 10 分，该项目通过获得抚恤金的家属发放调查问卷 5 分，得出政策知晓率100%，得10分。

2. 满意度指标-获得抚恤金的家属满意率，满分 10 分，该项目反映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通过发放调查问卷汇总得知，满意率为 90%，满足年初设定目标。得10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了解我区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不断提高我区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工作管理服务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对我局“2024年烈士、现役军人因公（病故）离退休人员一次性死亡抚恤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制定具体方案。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